

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免去陈德宏先生董事职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陈德宏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董事陈德宏先生涉嫌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行为，且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，同时因涉嫌合同诈骗罪已于2019年1月11日被刑事拘留，目前不能正常履行相应的岗位职责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认为其已不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。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免去陈德宏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自2019年2月15日起，陈德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。

陈德宏于2018年9月11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原任期至2021年9月10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陈德宏先生持有公司37,279,083股股份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应法律、法规及《盈利补偿协议》和重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六日